

几内亚比绍

本指南整理自 FIDI 各国海关指南，仅供参考。各国海关政策复杂多变，熙浦不承诺内容的即时有效性，请与您的熙浦顾问沟通了解详情。

更新于 2026

个人物品

所需文件

- 详细、注明日期并签名的葡萄牙语清单，以欧元或非洲法郎估值，清单上必须注明目的地联系地址。

海关规定

- 海关不接受：
- 收银条
- 送货单
- 订单
- 出口销售单，仅适用于机场海关，不适用于海运海关

备注

- 对于新物品，将按CIF价值的35%-55%征税（适用于平民和军人客户）。对于不超过6个月的新物品：
- 目的地姓名和地址
- 不含增值税的总发票
- 供应商的SIRET或SIREN编号
- 供应商必须在发票上注明货物的确切原产地，说明货物来自欧盟境内还是境外。
- 新物品：
- 详细清单，显示新物品的确切发票金额，清单上必须注明目的地联系地址
- 不超过6个月的原件发票，注明目的地地址（非手写）
- 居住证明或雇主出具的工作许可，说明员工获得了新合同
- 调职信
- 有效护照复印件。
- 仅限私人客户：纳税人编号（私人机构或个人的）

车辆

所需文件

- 估值、注明日期并签名的清单
- 车辆原始文件
- 车主的身份证或护照复印件
- 新车：同上
- 免税且无车牌的新车
- 注明目的地地址的原件发票
- EX 1 n° 3
- 车主护照

备注

- 如果运输非外交性质，所有车辆均需缴纳关税。

- 所有不超过10年的车辆均可进口，但将按CIF价值的58%征税。进口需经当地代理同意。
- 有关进口超过10年车辆的更多信息，请联系您的当地代理。